

学界新说

为什么需要深度法制报道



■陈东升

用法律的视角对重大新闻事件、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进行系统报道、整体反映和深刻透视，通过解释性和分析性报道，说明其因果关系，阐释新闻事件的性质和意义，预测新闻事件的发展趋势——这种高层次的报道方式就是深度法制报道。

当今社会，互联网、广播、电视已成为人们传播信息、接受信息的主要途径。在此时代背景下，《法制日报》《浙江法制报》等法制传媒为何每天都有大篇幅的深度法制报道？广大读者又为何愿意用大量时间来阅读这些看来似乎与他们没有多少利害关系的文章呢？笔者试图通过本文对此进行粗浅的论述。



新闻竞争的致胜利器

深度报道源于西方。二十世纪20年代，美国的报业开始面临无线广播的挑战，而二战后出现的电视加剧了这种挑战：通过电视画面，受众不仅可以在第一时间获取新闻信息，还可以亲眼目睹新闻现场。这在新闻传播史上无疑具有开天辟地的意义。在此危境下，美国的报人们开始探寻杀出血路的利器——深度报道，在介绍新闻事件的背景、缘由、内幕和趋势上做文章，把主要精力放在新闻学基本要素“5个W”的最后一个“W”——“WHY”（为什么），即调查性报道上。后来，在5个W之外，西方新闻界又加了一个“HOW”——怎样，主要是指解释性报道。

深度报道并非一种新闻文体，因为文体是固定的语文体式，而深度报道并不具备这一特点，它应该是原有各类新闻文体在写作方式上的突破和变化。正如中国传媒大学教授陈作平所说：“深度报道没有固定的格式，也不应过多地受篇幅长短的限制，只要能从深层反映新闻事实真相，通讯、特写、评论、专稿、调查报告等都可以写成深度报道。”可以想见，那种认为能够找到固定的写作模式来创作深度报道的看法，是不利于报纸发展的，未来的报纸以制作出相当数量的由深度消息、深度通讯、深度评论等优化组合的高质量深度报道为目标，相信能够大大提升报纸的全面性和深度感。

深度法制报道出现的深层原因还与读者的需求有关。如《法制日报》、《浙江法制报》的受众，基本上为政法系统的领导、干警、法律工作者、高校师生、党政官员、企业家、部队官兵。他们文化水平较高，不满足于知道发生了什么，更想知道为什么发生、意味着什么、与自己关系如何。特别是在社会转型期，新旧观念相互碰撞，新生事物层出不穷，外面的世界很精彩，外面的世界很复杂，改革过程中所出现的社会热点、难点问题引起人们极大的关注和议论。人们不但想知道“怎么样”，

还想知道“为什么”。这正是深度法制报道为何受大众欢迎的原因。

还想知道“为什么”。这正是深度法制报道为何受大众欢迎的原因。

互联网时代的权威扮演者

“第四媒体”互联网的兴起，对传统主流报纸构成了更大的挑战和挤压。互联网以自身特有的高新技术为支点，在新闻传播方面具有迅速、即时、海量、多媒体、互动性强等传统媒介无可比拟的传播优势，已经成为现代新闻传媒中不可忽视的一支重要力量，体现出了自身特殊的魅力，正在吸引着越来越多的受众。

然而，互联网是一把双刃剑。由于传播门槛过低、立法滞后等原因，在互联网成千上万的海量信息里，也无可避免地夹杂着许多趣味低下的信息，尤其在法制新闻传播方面。在一些网站，无论是严肃的法制新闻还是吸引眼球的娱乐新闻，无论是充斥暴力色情的黄色新闻还是纯属捏造的虚假新闻，都有可能占据网页的醒目位置。如一些学者所言：“在一个信息过剩以至于信息爆炸的年代，受众最迫切需要的，已经不再是信息量的庞大和传播的快捷，而是一种信息的安全感。”因此，面对良莠不齐、真假难辨、纷繁复杂的海量信息，受众需要听到一个权威、正统，能够起导向作用的声音。

需要指出的是，笔者强调深度法制报道的权威性，并不意味着主张深度报道与互联网隔绝与对立。因为在互联网时代，排斥与隔绝网络，既不明智也不现实。事实上，《法制日报》、《浙江法制报》近年来刊登的深度法制报道，其新闻线索有许多最初都来自互联网，采写刊登后又借助互联网的传播进一步扩大了影响。要注意的是，在信息市场上如果把互联网比作一个大卖场，里头充斥着品种繁多、数量巨大的各种商品，那么，《法制日报》和《浙江法制报》的深度法制报道则应成为其中的品牌专柜，专门给受众提供有价值、可信任、高品位的新闻精品。

转型期社会的良知代言人

当前，中国已进入一个新的社会转型时期，中国社会正在从自给、半自给的产品经济社会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转型，从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转型，从乡村社会向城镇社会转型，从同质的单一性社会向异质的多样性社会转型，从伦理社会向法理社会转型。因此，在转型中难免会出现结构冲突、机制冲突、规范冲突、利益冲突、角色冲突和观念冲突。

当下中国，正处在社会冲突、社会矛盾的集中爆发期。裸聊获罪、财政拨款吃回扣、5岁娃娃当上公务员、赌徒制造爆炸案、殡仪馆主任发“死人财”落马、冒打市政府名号做广告、陕西老农报“华南虎”、村民与市长对簿公堂争收益……这些《法制日报》和《浙江法制报》曾经刊登过的深度法制报道，其惊人程度甚至超过了大胆的文学艺术想象。

面对不断涌现的法制新闻事件与社会法制问题，选择采写什么？以什么方法接近新闻事件的真相？以什么立场挖掘判断新闻事件的真正意义？所有这些问题不仅考量记者新闻采写智慧与职业技巧，更是在考量一个记者的职业操守，考量记者的正义感、社会责任感与历史使命感。

从社会学上说，知识分子一直有两种含义，一种是指以知识的探究、传播、应用为职业的人，如科学家、作家、教师、记者等等；另一种是不局限于专业知识领域，甚至超越知识领域，关心国家、社会乃至人类的生存状况，即所谓“公共知识分子”。作为社会转型期的法制新闻工作者，应该时刻铭记自己的公共知识分子身份，关心国家、社会、公民的命运，勇敢承担起社会良知代言人的历史重担，通过深度法制报道这一形式，向受众释疑解惑，引导社会舆论健康发展，促进社会良性运行和协调发展。

（作者单位：法制日报社浙江记者站）

法院公告

2011年12月9日

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

（2011）金义商初字第1728号

蒋燕珍：本院对李海丽诉蒋燕珍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金义商初字第17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1）金义商初字第841号

陈新田、曹美雯：本院对季家旭诉陈新田、曹美雯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金义商初字第84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1）金浦商初字第802号

沈林法：本院受理原告何品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东商初字第8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东阳市人民法院

（2011）金永商初字第392号

应洪献：本院对程海波诉程杰、应洪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金永商初字第3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

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

（2011）金浦民初字第849号

胡生虎：本院受理原告岑廷清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金浦民初字第84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金浦商初字第3176号

张定养、王铁成、刘成志：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支行诉你们之间的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金浦商初字第2017号

蒋新红、朱艳红：本院对原告方安定诉被告蒋新红、朱艳红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金浦商初字第20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柯商初字第2712号

杨雄刚：本院受理原告郑祖权诉被告杨雄刚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柯商初字第293号

杜永萍：本院受理原告衢州市金源商贸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柯商初字第399号

王党民：本院受理原告衢州市新大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衢柯商初字第3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柯商初字第1460号

蒋华：本院受理原告赵利民与被告蒋华、冯珂珂、金华军、吴波军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因你长期在外，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1460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12号

张洪亮：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洪亮、吴波军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因你长期在外，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24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25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26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27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28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29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30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31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32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33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34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35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36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37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38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39号

张建杰、李新平：本院受理原告郑仁诉被告张建杰、李新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及会议庭组成人员名单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1）衢江民初字第3240号